

中国图书馆 图书分类法

简 本

书目文献出版社

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 (简本)

供中小型图书馆使用

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编辑委员会编

图书馆工具书是 0801 一 0802 0803 0804

1980 年·北京

SI 0803 0804

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

(简本)

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

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

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简本)

《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编辑委员会编

书目文献出版社出版 北京外文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787×1092毫米 1/32 12 $\frac{1}{4}$ 印张 284千字

印数：1—70,000册

1980年5月第1版 1980年5月第1次印刷

统一书号：7201·10 定价：1.50元

分类号码：G254·12

目 次

前言	(1)
编制说明	(2)
大纲	(11)
基本类表	(13)
正表	(25)
辅助复分表	(277)
索引	(301)

前 言

为适应我国图书馆事业的发展，解决中小型图书馆图书分类的需要，于1975年将《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以下简称《中图法》）节略编成“中小型馆试用本”，供中小型图书馆内部使用。

试用本印出后，较普遍地为我国中小型图书馆所采用。经过几年的使用，由于这本“中小型图书馆试用本”编制的比较简略，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和各馆在使用中提出的要求，加以目前《中图法》已进行修订，因此，很有必要对这本“中小型图书馆试用本”进行修订而正式出版。这样既能满足这一类型图书馆图书分类的需要，又能保持它和《中图法》在分类体系和编制结构上的一致性。

这次修订工作，是委托黑龙江省图书馆组织该省中小型图书馆力量成立修订小组进行的。在修订过程中，曾用中小型图书馆藏书进行检验，并向部分省、市图书馆和中小型图书馆征求了意见，于1979年8月在《中图法》编委会会议上提出了修订初稿。经过会议审查通过，并定名为《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简本）》。

由于编辑工作时间短促以及编写水平所限，错误和不妥之处，在所难免。希望使用单位随时将发现的问题，通知我们，以便再版时改正。

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编辑委员会

一九八〇年元月

编 制 说 明

《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简本)》的编制是依据《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1980年修订版节编而成的。在编制原则、体系结构、号码配备等方面都与修订版基本保持一致。这样，既能满足中小型图书馆图书分类的需要，又有利于使全国图书分类法趋向统一化和标准化。

一、编制原则

图书分类法是以科学分类为基础，结合图书的内容和特点，分门别类组成的分类表。其编制原则是：

第一、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思想，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为编制依据。

第二、分类体系要符合科学性的原则，以科学分类为基础，采取从总到分、从一般到具体的逻辑系统。同时要考虑图书分类的特点，既要能容纳古代的和外国的图书资料，又要充分反映新学科和新事物。

第三、在类目安排和标记符号的设置上，要力求简明、易懂、易记，以适应图书分类实践的需要。

第四、照顾中小型图书馆类分图书资料的需要，为全国图书资料统一分类编目创造条件。

二、分类体系

本表分为五个部类，在部类下展开为二十二个大类。

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

A 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

哲学.....B 哲学

C 社会科学总论

D 政治、法律

E 军事

F 经济

G 文化、科学、教育、体育

H 语言、文字

I 文学

J 艺术

K 历史、地理

N 自然科学总论

O 数理科学和化学

P 天文学、地球科学

Q 生物科学

R 医药、卫生

S 农业科学

T 工业技术

U 交通运输

V 航空、航天

X 环境科学

自然科学.....



综合性图书………Z 综合性图书

在二十二大类下，又区分若干小类，层层隶属，逐级细分。在各大类下，一般伸展到三级、四级；各类细分的深度，主要是根据各类的性质和中小型图书馆藏书的情况来确定的。书多则类多，书少则类少，不求类目平衡。

对于分类体系结构以及号码设置，一般均依照《中图法》编列，以便于各馆结合图书分类的实际需要，参考详表，补充使用。其中只有两点是根据中小型图书馆图书分类的需要，作了不同的分类规定：

1、“S 农业科学”类下的各种作物病虫害，入各种作物类，而不入“S 4 植物保护”；各种家畜、家禽的疾病入各种家畜家禽类，而不入“S 8 兽医学”，选用了《中图法》所规定的交替类目。

2、凡属外国需要依照国家分的类目，都根据分类表的规定，用符号 3/7 标志，并注明依世界地区表分；凡规定不再依照国家复分的类目，均用“3”标志。

三、复分表

在本分类表中，编有二种性质的复分表：

一是专类使用的复分表，如在“政治”、“文学”、“历史”等类下，都编有这种复分表，主要在各国国家区分之后、再进行细分时使用，即根据图书分类的需要，把复分表的号码，加在地区、国家号码之后，进行复分。

如：英国近代史编号为 K 561.4

亚洲古代史编号为 K 302。

二是在分类表后附有六个供全表使用的辅助复分表：总论复分表、世界地区表、中国地区表、中国时代表、国际时代表和中国民族表。这些复分表是供各学科类目有细分需要时使用的。其中，前四个表的使用已在本分类表中作了具体规定：关于总论复分表的使用，在本分类表中规定只用于一、二级类目，如：哲学辞典的编号为 B-61。教育辞典编号为 G4-61。关于地区表和时代表的使用，在本表的类目下，都作了具体规定。

如：F 13/17 各国经济

依世界地区表分。

I 212/217 各时代作品集

依中国时代表分。

后两个表——国际时代表和中国民族表，也一并列出，但在分类表中没有作出使用的规定，各馆可根据需要参照《中图法》使用。

四、注 释

在本表大部分类目的下面，编列了注释。注释主要有：

1、指示类目的内容范围。这种注释在本表内最多，也最重要。

如：J06 造型艺术

构图学、透视学、色彩学、艺术解剖学等入此。

2、规定一个类目的定义，帮助解释类的概念，同时也规定了它的范围。

如：I 211 作品综合集

各时代各体作品综合集入此，一体作品集入

有关各类。

3、指出类目之间的关系，明确分类的方法。

如：S 16 农业气象学

作物气象学、农业气候、农业气象观测、天气谚

语及总论农业谚语的著作入此。

农业灾害及其预防入 S 42。

森林气象学入 S 71。

畜牧气象学入 S 81。

4、指出分类规则。

如：Z 3 辞典

综合性辞典、名词、术语入此；专门性辞典、名词、术语入有关各类，如：汉语辞典入 H 16。

5、指出细分方法。

如：G 4 教育

依总论复分表分。

6、指出选择使用的交替类目。交替类目在本表中编列较少，只保留了较重要的、有双重从属关系的类目。

如：[J 59] 建筑艺术

宜入 TU-0。

在进行图书分类时，必须注意类目下面的注释，遵照注释的规定，做好图书分类工作。

五、分类号码

本表采用汉语拼音字母与阿拉伯数字相结合的混合制

号码，拼音字母用来表示二十二个大类，以字母的顺序，反映大类的顺序。在字母后用数字表示大类下类目的划分，为适应“工业技术”分类的需要，它的二级类，也采用了拼音字母，即在“T 工业技术”类采用了双字母。

数字的编号方法、采用小数制，就是说首先顺序字母后的第一位数字，然后顺第二位，以下类推。号码顺序必须遵守小数制的排列方法。在顺序图书分类号码时，应排成：B1 不应排成：B1

B 11

B 2

B 111

B 3

B 112

B 4

B 12

B 11

B 19

B 12

B 2

B 19

B 3

B 111

B 4

B 112

数字符号超过三位时，规定在第四位数字前加上一个
小圆点。这主要是为了醒目和易读，是作为分隔符号标志的。

工~~类~~数字的设置，尽可能使号码的位数代表类的级数，有的
类超过十位数，或者为了缩短号码，使用了不同级位的
号码。

如：F 129 中国经济史 F 129.9 中国经济地理

在分类号码中还采用了下列符号：

1、“—”总论复分号，排在数字“0”的前面。

过，右侧类目表中，类大个二十二表示类目用括号表示，即为
代取类 0 类不类大表示类目用括号表示。右侧类大类
音律 1 表，类是二类目，要需类类名“朱姓业工”应置类
2 表，类字双工用类名“朱姓业工”表明，类字
字率测的 3 首音长猿（除姓小用类，类表子类用类还
音测研是：类不类 4 五二类测音类（字遵音一派音类相
相测是 9 分类图音测宜。类式读音类音类小字数据也

2、“/”起止符号，表示号码的范围，不作图书分类号码使用。

如：F 33/37 各国农业经济

依世界地区表分。

3、“〔 〕”表示交替类的符号，用以标志选择使用的类目，不作图书分类符号使用。

如：〔TV 93〕农田水利工程

宜入 S 27.

本一工类音类遵音四类音宝置。类道三类音是音类
志类音类音类音类音类音类音类音类音类音类音类音类
六、索引

本表附有类名索引，这是为使用本表所编列的辅助工具。索引的编制体例，较为单纯，主要依据类名进行编列。类名索引的选题原则规定如下：

1、凡分类法的类目，是为主题检索对象的，均编为索引。其中有的类名不是从学科系统完正提出或者是内容范围不够明确的，都用限定词加以注出，明确其内容范围。

如：Jiao 胶接（金属） TG 49

Jiao 教师和学生

(初等教育) G 625

(中等教育) G 635

(高等教育) G 645

2、凡类名注有同义词的，均编为索引。

如：Nóng 农药防治 S 48

Huà 化学防治 S 48

3、凡类名是并列主题的类组，其并列主题均分别编为索引；但在上位的并列主题类组下，分别编有下位类目的，一律取下位类目、编为索引。

如：Gai 概率论(几率论、或然率论) O 211

Shù 数理统计 O 212

4、凡冠有地区国家的类目，均按其所属的学科内容编为索引，其地区国家，作为限定注明。

如：工业经济 F 4

(世界) F 41

(中国) F 42

(各国) F 43/47

索引的编排顺序是按汉语拼音音序排列的，即先按第一字的声母、韵母顺序，同音同调的按汉字集中，第一字相同的再排第二字，以下顺排。

如：Huā 花卉 S 68

Huá 华侨教育 G 74

Huà 化工一般技术与设备 TQ 0

化学防治(农药防治) S 48

画法几何 O 185

Huà 话剧(中国) I234

关于索引的使用。在进行图书分类时，可以根据拟定分类的主题，检查索引，利用索引提供图书分类的线索，然后查到正表，确定类号。在使用索引的过程中，切忌按索引取号，应复查分类法正表，核定分类号码后，再行定号。

七、本表的适用范围

本表各类所属类目，一般编制三至四级，共列有类目2580条。适用于藏书在二十万册以下的中小型图书馆使用。主要供一般县、市区图书馆、中学图书馆以及与此规模相近的其他中小型馆使用。基层图书室根据藏书情况，也可以使用基本类表（二级类目表），在藏书不够平衡的图书馆，对于某些书少的类目，可以使用基本类表，对于某些书多的类目、使用正表，甚至可使用《中图法》。但要注意，在使用本表之前，要作妥善的研究，规定成为使用本，对分类表的使用，一经确定，不能轻易变动。

大 纲

- A 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
- B 哲学
- C 社会科学总论
- D 政治、法律
- E 军事
- F 经济
- G 文化、科学、教育、体育
- H 语言、文字
- I 文学
- J 艺术
- K 历史、地理
- N 自然科学总论
- O 数理科学和化学
- P 天文学、地球科学
- Q 生物科学
- R 医药、卫生
- S 农业科学
- T 工业技术

U 交通运输

V 航空、航天

X 环境科学

Z 综合性图书

思想政治教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

学籍

全国学籍会话

教材、台标

事案

年至

育林、育种、学科、斗文

字文、育系

学文

米芒

野战、史料

计总学籍教自

学升叶学籍野战

学籍统计、学文天

学籍薄史

走工、森园

学籍业务

木籍业工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M

N

O

P

Q

R

S

T

基 本 大 类

A 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

- | | | | |
|---|--------------------------|-----|----|
| 1 | 马克思、恩格斯著作 | 学普编 | 82 |
| 2 | 列宁著作 | 学普编 | 8 |
| 3 | 斯大林著作 | 学总编 | 88 |
| 4 | 毛泽东著作 | 学总编 | 88 |
| 5 | 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毛泽东著作汇编 | 学总编 | 0 |
| 7 | 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毛泽东的生平和传记 | 学总编 | 1 |
| 8 | 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学习和研究 | 学总编 | 8 |

B 哲 学

- | | | | |
|---|------|-----|----|
| 0 | 哲学理论 | 学书系 | 8 |
| 1 | 世界哲学 | 学会 | 18 |
| 2 | 中国哲学 | 学口人 | 88 |
| 3 | 亚洲哲学 | 学总编 | 82 |
| 4 | 非洲哲学 | 学总编 | 18 |